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作出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有關下文所述的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或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佈、刊發、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在香港、美國或其他地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要約購買證券的邀請。本公告所述的證券未曾亦將不會根據美國1933年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為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或不受其規限的交易除外。本公司證券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倘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費用—香港公開發售—終止香港包銷協議之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於上市日期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之前任何時間發生，則聯席全球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即時終止香港包銷協議。



Morimatsu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5)

上市時間表延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26日的招股章程。

根據招股章程，載有最終發售價、國際配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的公告將不遲於2021年3月12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刊發(「該公告」)。

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該公告及獲取監管當局批准，故本公司上市時間表將會延期。董事會將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儘快向市場提供最新資料。

承董事會命
森松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西松江英

香港，2021年3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西松江英先生、平澤準悟先生、湯衛華先生、盛曄先生及川島宏貴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松久晃基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遠秀女士、菅野真一郎先生及于建國先生。

本公告可於本公司網站www.morimatsu-online.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瀏覽。